

证券代码：832261

证券简称：鑫鹰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北鑫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2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歆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。

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2019年半年度报告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

3、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湖北鑫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鑫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8月26日